**桃園市108年羽球C级裁判講習會實施辦法**

依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108年11 月12日體總業字第1080001757號函辦理

一、宗    旨：提倡推廣羽球運動，培養提升基層羽球裁判專業知識及指導技能為目的。

二、指導單位：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羽球協會

四、承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桃園市體育會、桃園市體育會羽球委員會

五、日 期：108年12月21~22日（星期六、日）2天及109年全國中等學校選

拔賽(12月27~29)比賽期間實習1天，總共3天。

1. 上課地點：桃園市中壢區中原大學(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200號) 七、 報名資格：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足歲且對羽球運動有興趣者。

八、 報名手續：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08年12月16(星期一)止。

1. 填寫報名表(附件二)，將1吋半身脫帽照片2張(背面請書寫姓名)及身

分證正反面影本浮貼於報名表、並附上近一個月內核發「警察刑事紀錄

證明」(良民證)正本一份(請至警察局申請)。

(網址：<https://www.npa.gov.tw/NPAGip/wSite/np?ctNode=11725>)

有下列情形之一者，不得參加講習：

1.犯傷害罪章。但其屬過失犯，不包括之。

2.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妨害風化罪章及妨害自

由罪章。

3.犯毒品危害防制條例之罪。

4.犯殺人罪。

5.違反運動禁藥管制辦法相關規定。

（三）報到時請繳交一個書寫完整地址與收件人姓名並貼上掛號回郵之信封。

（四）報名費：每人新台幣2500元整(含C級證照核發費及運動衫一件)。

交通自理。

(五) 報名方式：

(1)郵寄報名：報名表連同報名費(匯款)以掛號寄出。請詳填匯款人姓名，

繳費後寄至收件地址以便核對。

**戶名:桃園市體育會羽球委員會張建隆**

**帳號:038-10-0018142**

收件地址：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200號

聯絡人：薛慶豪 電話(03)2651621

(2)親自報名：持報名表連同報名費逕至中原大學體育室活動組報名

1. 郵寄報名者請於完成匯款3~5天內逕向聯絡人詢問是否收到匯款與報名資

料。

1. 參加講習會之學員，經學科、術科考試及實習均及格後，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

動總會核准，由中華民國羽球協會核發羽球” C級裁判證 ”。

1. 講 師：授課講師聘請國內具專項理論及實務專長之學者專家授課。
2. 本實施辦法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二、授課內容：(附件一）

附 則：

1. 參加講習會學員缺課(含實習)達3小時以上者，不予發證。
2. 報名日期截止之後，除非因講習人數不足不開課全數退費之外，否則一律不退還報名費。本次講習會參加學員若不足30人，承辦單位得決定開課或不開課。
3. 參加講習會學員所需之紙本講義及午餐由承辦單位提供，現場有飲水設備請自備水杯以利環保；其餘所需請自理。
4. 實習當天請穿著深色長褲、運動鞋或黑色膠底鞋，以利實務演練。術科實習日期，將於上課期間與各學員協調分配。
5. 如有其它因素造成課程變動，主(承)辦單位有更改之權利。
6. 依據個資法規定，本講習資料僅作該講習報名及保險使用。

**附件一**

**桃園市108年羽球C級裁判講習會 課程表**

|  |  |  |  |
| --- | --- | --- | --- |
| 日期    時間 | 12月21日（星期六） | 12月22日（星期日） | 12月27日~29日 |
| **8：10**  **｜**  **9：00** | 報到/始業式 | 尊重身體自主權及多元性別  講師 黃小玲: | 109年桃園市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選拔賽  【裁判技術操作與實務】實習一日 |
| **9：10**  **｜**  **10：00** | 羽球沿革與發展  講師：邱憲祥 | 裁判術語  講師 : 張文蔚 |
| **10：10**  **｜**  **11：00** | 羽 球 規 則  講師 : 鍾錦鋒 | 裁判記分表  講師 : 張文蔚 |
| **11：10**  **｜**  **12：00** | 羽 球 規 則  講師 : 鍾錦鋒 | 行為守則  講師 : 張文蔚 |
| **12：00**  **｜**  **13：00** | 午 餐 休 息 | 午 餐 休 息 |
| **13：10**  **｜**  **14：00** | 羽 球 規 則  講師：鍾錦鋒 | 筆試 |
| **14：10**  **｜**  **15：00** | 執法人員指引  講師 : 王超偉 | 現場實作  講師 : 鍾錦鋒  王超偉  張文蔚 |
| **15：10**  **｜**  **16：00** | 執法人員指引  講師 : 王超偉 |
| **16：10**  **｜**  **17：00** | 執法人員指引  講師 : 王超偉 | 綜 合 座 談  講師群 |

**附件二**

**桃園市108年C級裁判講習會 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性別 | | 男□ 女□ |
| 出生年月日  (西元年) | 年 月 日 | | 服務單位 | |  |
| 身分證字號 |  | | 學歷 | |  |
| 聯絡電話 | (手機) (市話) | | | | |
| 通訊地址 |  | | | | |
| 警察刑事紀錄證明： 有□ 無□ (未附此證明正本者，不得參加講習。) | | | | | |
| E-mail |  | | | | |
| 衣服尺寸：□2XL □XL □L □M □S | | | 午餐：□素食 □葷食 | | |
| 照片 | 2.5×2.5cm  (限1吋相片  正面浮貼) | | | 2.5×2.5cm  (限1吋相片  正面浮貼) | |
| 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處 | | 身分證反面影本黏貼處 | | | |